证券代码：003007　　证券简称：直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飞雪女士的通知，获悉王飞雪女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王飞雪	是	114.00	4.58%	1.10%	2022 年 7 月 21 日	2024 年 4 月 29 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14.00	4.58%	1.10%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延期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王飞雪	是	176.00	7.07%	1.69%	否	否	2022 年 7 月 21 日	2024 年 7 月 19 日	2025 年 5 月 4 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要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飞雪	2490.65	23.95%	271.10	10.88%	2.61%	-	-	-	-
金建林	2277.89	21.90%	-	-	-	-	-	1,708.41	75.00%
袁甥	1619.76	15.57%	-	-	-	-	-	1,214.82	75.00%
合计	6,388.30	61.42%	271.10	4.24%	2.61%	-	-	2923.23	-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股份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飞雪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股份质押产生的相关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其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3、若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王飞雪女士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

4、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882　　股票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4-041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定期）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及《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可向一家或多家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缆实业”）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等相关公告。前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为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了人民币总计 3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子公司电缆实业亦可使用该授信额度。

近日，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电缆实业向北京银行申请开立的 1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电缆实业基于前述综合授信合同再次与北京银行签署开立 1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的《银行承兑协议》，循环使用该额度，公司继续为电缆实业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目前，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已使用授信额度 25,000 万元，均为电缆实业向北京银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均为电缆实业提供保证担保。

（二）为子公司开立保函提供担保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为子公司开立预付款保函、投标保函、质量保函、履约保函等提供担保。截至目前，各类保函金额合计 1,247.98 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均在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内，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4 月 14 日

注册地址：博罗县罗阳镇鸡麻地村麦洞

法定代表人：郑有水

注册资本：68,941.83 万元

主营业务：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电缆实业 100%股权

2、电缆实业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8,843.21	248,088.41
负债总额	126,134.69	152,831.76
净资产	92,708.52	95,256.65
资产负债率	57.64%	61.60%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1,609.10	60,094.25
利润总额	21,761.34	3,250.87
净利润	16,605.72	2,421.54

3、截至目前，电缆实业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不涉及抵押事项；近十二个月内诉讼与仲裁涉及金额为 3,286.14 万元，电缆实业均为原告或申请人。

4、经查询，电缆实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为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10,000 万元

反担保情况：不涉及

（二）为子公司开立保函提供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根据保函约定

担保金额：1,247.98 万元

反担保情况：不涉及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电缆实业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线缆业务的重要实施主体，上述担保事项为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本次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有能力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外担保预计额度内，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8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6,787.2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7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银行承兑协议》。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4-041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 2024 年 2 月 8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贴 4,063,788.00 元（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获得补助主体的原因或项目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元)	获得补助依据	收到补助的日期	发放主体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与资产/收益相关
1	江西中欣埃克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人才飞地	现金	50,000.00	贵科字〔2023〕2 号	2024-02-08	中国共产党贵溪市委组织部	是	否	收益相关
2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省级节能循环经济奖励	现金	788,800.00	清工信〔2023〕39 号	2024-02-08	清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是	否	资产相关
3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清流县住房和城建局购房补助	现金	294,988.00	清政办〔2023〕1 号	2024-02-28	清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是	否	收益相关
4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一次性扩岗补助	现金	30,000.00	绍兴人社发〔2023〕65 号	2024-03-11	绍兴市上虞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失业支出户)	是	否	收益相关
5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上虞区对获标准创新贡献奖和浙江标准企业奖励	现金	100,000.00	浙市监公〔2023〕26 号	2024-03-29	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是	否	收益相关
6	江西中欣埃克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省级工业发展专项(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现金	2,800,000.00	赣工信投资字〔2022〕62 号	2024-04-07	贵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是	否	资产相关
合计				4,063,788.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人民币 4,063,788.00 元将计入公司 2024 年度营业外收入或递延收益。以上数据未经审计，上述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4-033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 2024 年 1 月 19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由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购买了以下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2024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2245 号

2、产品代码：7202402245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型

4、存款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5、起息日：2024 年 4 月 29 日

6、到期日：2024 年 6 月 28 日

7、预期年化收益率：1.00%-2.80%

8、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投资品种；

2、公司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使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收益计算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臻选”第 124 期	本金保障型	2,400	2022 年 8 月 22 日	2023 年 8 月 21 日	1.8%-3.69%	是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19,000	2023 年 1 月 30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10%	是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7,000	2023 年 1 月 31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10%	是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30080 期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3.10%	是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2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14,000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3.35%	是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3.10%	是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1 年第 15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1201536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3.4375%	是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保本收益型	3,800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4 年 2 月 21 日	3.1%	是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2.1%	是
1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23618）	保本收益型	3,000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3.3%	是
1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	保本收益型	4,000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 6 月 25 日	2.1%	是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1 年第 15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1201536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3.4375%	是
1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223658）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3 年 11 月 23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4%	是
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223618）	保本收益型	3,000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3%	否
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10%	否
1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023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303436 号	保本浮动型	10,000	2023 年 11 月 29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1.00%-2.80%	是
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8,000	2023 年 12 月 11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10%	否
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2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14,000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35%	否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10%	否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1 年第 15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1201536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3 年 12 月 21 日	2024 年 4 月 10 日	3.4375%	是
2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423570）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25%	否
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人民币半年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4 年 1 月 4 日	2024 年 7 月 4 日	1.60%	否
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人民币半年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10,000	2024 年 1 月 8 日	2024 年 7 月 8 日	1.60%	否
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单位人民币整存整取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4,800	2024 年 2 月 23 日	2024 年 5 月 23 日	1.65%	否
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40042 期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4 年 4 月 17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2.5%	否
2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024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2245 号	保本浮动型	5,000	2024 年 4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1.00%-2.80%	否

截至本公告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59,800 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业务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2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将按照相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出售。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15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2 月 8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1、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2024 年 3 月 5 日、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3、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145,37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431,432,088 股的 0.73%，最高成交价为 10.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0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9,294,433.28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施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资金总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均符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公司已按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既定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四、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反映了管理层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肯定，有利于增强公众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并提升公司的资本市场形象，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创造良好条件。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条件。

五、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等均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预计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3,145,372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431,432,088 股的 0.73%。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将回购的股份出售，公司股本结构不会发生变化。若回购股份未能实现转让，未出售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总股本则会相应减少。

八、本次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1、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2、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根据市场情况及相关规则予以出售，并在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3、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7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15:00-17:00

2、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3、会议召开平台：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15:00-17: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和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15:00-17: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召开平台：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二、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郭丽勤女士；独立董事赵晓明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徐林浙先生；董事会秘书袁宏女士；财务总监龚峰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15:00-17:0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e6rnboSuIM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袁宏、蔡文福

电话：0769-86768336

传真：0769-86760101

邮箱：ir@risuntek.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 app 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4-023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赵一波先生通知，获悉赵一波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赵一波	否	1,910,000	4.43%	0.72%	否	否	2024 年 4 月 23 日	2025 年 4 月 22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投资
合计	-	1,910,000	4.43%	0.72%	-	-	-	-	-	-

2、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赵一波	否	1,918,283	4.45%	0.73%	2021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 4 月 29 日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合计	-	1,918,283	4.45%	0.73%	-	-	-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赵一波	43,069,346	16.34%	35,183,273	81.69%	13.35%	0	0.00%	0	0.00%
合计	43,069,346	16.34%	35,183,273	81.69%	13.35%	0	0.00%	0	0.00%

4、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赵一波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将持续关注赵一波先生的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51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发布 2023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文字交流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在线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兼总经理柴震先生；副总经理、董事兼财务总监吴春生先生；董事会秘书何章勇先生；独立董事陈迎志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9 日 12:00 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所关注问题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bodo@rayhoo.net）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会后，本公司将及时编制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刊登。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山东弘宇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相关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山东弘宇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的董事柳秋杰先生、刘志鸿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张立杰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970,000 股、800,000 股、260,000 股，合计减持不超过 2,030,000 股，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55%。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收到董事柳秋杰先生、刘志鸿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张立杰先生的《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柳秋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3,915,797	3.00%
刘志鸿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3,307,406	2.53%
张立杰	副总经理	1,075,054	0.8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事项的具体安排：

1、减持股东姓名：柳秋杰、刘志鸿、张立杰；

2、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股东姓名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柳秋杰	970,000	0.74%
刘志鸿	800,000	0.61%
张立杰	260,000	0.20%
合计	2,030,000	1.55%

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4、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

6、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7、减持价格区间：依据减持